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61,283,397.13	1.19	2,827,198,068.27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73,758.41	-62.81	285,433,807.27	-5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642,058.72	-54.16	286,500,804.01	-5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65,283,851.41	5.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77.78	0.17	-6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77.78	0.17	-6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0	减少1.82个百分点	4.91	减少8.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578,998,294.22	8,038,377,757.79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70,385,079.65	5,976,718,862.98		-6.80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022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82,719.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1,420.96万元,增长4.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543.3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0,282.27万元,降幅51.48%,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对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两只消费投资基金的投资收益(税前)同比减少39,663.04万元;剔除两只消费投资基金因投资项目估值变化导致投资收益(税后)波动的影响,则经营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约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71,884.08	1,491,063.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18,410.20	8,966,168.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974,380.74	-12,856,855.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2,992.17	-484,12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6,562.14	-848,496.82	
合计	-8,368,300.31	-1,066,996.7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62.81	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本期对合营企业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大幅下降;以及本期对两只股权投资基金以外的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有所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1.48	主要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本期对合营企业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大幅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5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77.78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本期对合营企业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大幅下降及本期对两只股权投资基金以外的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有所下降;以及公司上年于2021年10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募集资金增加股本及本期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股份。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77.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61.36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本期对合营企业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大幅下降,以及公司上年于2021年10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募集资金增加股本及本期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股份。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6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本报告期	减少1.82个百分点	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汕头东峰消费品产业有限公司本期对合营企业成都天图天投东风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深圳天图东峰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大幅下降及本期对两只股权投资基金以外的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同比有所下降;以及上年公司于2021年10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募集资金增加净资产。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	减少8.04个百分点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71,056,000	47.27	0	无	0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2,560,000	7.74	0	无	0
黄晓鹏	境外自然人	52,972,100	2.8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372,597	2.19	0	无	0
黄炳泉	境内自然人	25,080,000	1.36	0	无	0
黄晓佳	境外自然人	21,171,639	1.15	0	无	0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九重风控策略1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19,999,999	1.09	0	无	0
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8,415,841	1.00	0	无	0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65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96,148	0.61	0	无	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910,890	0.48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1,0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1,056,000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14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560,000
黄晓鹏	52,9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972,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372,597	人民币普通股	40,372,597
黄炳泉	25,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80,000
黄晓佳	21,171,639	人民币普通股	21,171,639
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胜恒九重风控策略1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9,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19,999,999
成都振兴嘉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415,841	人民币普通股	18,415,841
锦绣中和(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和资本65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296,148	人民币普通股	11,296,148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珠海金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10,890	人民币普通股	8,910,8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东捷控股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公司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黄晓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晓鹏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泉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黄炳文先生的兄弟,详情可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黄晓佳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7,422,872股系通过沪股通方式持有,已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中减少计算该部分股份,并将其归在黄晓佳先生名下。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1,813,338.98	2,396,064,239.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5,331,491.12	363,170,127.61
应收账款	592,594,111.18	526,696,311.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312,238.05	22,125,30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0,565,879.34	75,837,003.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65,403.88	56,388,211.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4,408,479.37	866,550,945.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07,426.71	21,876,482.22
流动资产合计	3,789,132,964.75	4,272,320,411.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80,176,184.73	1,441,711,275.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14,237.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04,522,992.49	1,344,850,804.98
在建工程	59,066,487.57	66,819,567.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4,903,033.34	3,850,803.4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182,778.34	18,026,836.05
无形资产	444,871,830.60	456,395,130.63
开发支出		
商誉	360,851,268.72	360,851,268.72
长期待摊费用	5,832,464.46	5,436,832.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13,956.26	17,027,214.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144,332.96	33,973,374.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89,865,329.47	3,766,057,346.22
资产总计	7,578,998,294.22	8,038,377,757.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700,000.00	28,839,83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1,978,874.44	515,073,476.75
应付账款	483,881,287.78	547,122,747.28
预收款项	83,466.83	128,765.78
合同负债	9,788,596.91	18,762,97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084,757.56	89,440,105.51
应交税费	54,537,398.02	32,869,632.30
其他应付款	37,258,997.25	39,424,057.19
其中:应付利息	2,370,588.97	150,445.24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48,076.17	5,930,673.27
其他流动负债	37,095,087.44	44,135,962.10
流动负债合计	1,307,456,541.40	1,321,728,232.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39,900,000.00
应付债券	264,407,637.64	256,818,609.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275,615.87	12,996,742.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625,917.30	9,614,43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532,871.90	187,836,423.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842,042.71	507,166,205.00
负债合计	1,773,298,584.11	1,828,894,43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2,917,471.00	1,535,743,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54,421,472.66	54,445,451.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0,920,661.02	998,867,108.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691,774.08	-11,809,769.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2,660,962.45	622,660,962.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71,156,286.60	2,776,811,618.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70,385,079.65	5,976,718,862.98
少数股东权益	235,314,630.46	232,764,457.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05,699,710.11	6,209,483,320.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78,998,294.22	8,038,377,757.79

公司负责人:黄晓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治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泽娴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827,198,068.27	2,712,988,457.76
其中:营业收入	2,827,198,068.27	2,712,988,457.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32,028,515.46	2,355,097,944.74
其中:营业成本	1,961,852,231.05	1,853,160,603.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976,670.33	25,205,629.90
销售费用	115,792,844.11	131,631,233.70
管理费用	209,446,237.83	228,467,276.94
研发费用	130,207,900.03	111,841,197.12
财务费用	-11,247,367.89	4,792,003.19
其中:利息费用	12,738,105.61	13,885,570.41
利息收入	21,990,264.05	11,670,353.11
加:其他收益	9,258,429.97	9,058,121.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12,031.83	364,592,625.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380,922.22	359,238,404.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2,005.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6,869.29	131,413.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21,697.55	-7,365,454.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97,760.25	-21,613,221.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1,093.81	4,560,776.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274,456.25	707,254,773.54
加:营业外收入	168,392.40	911,095.08
减:营业外支出	14,854,801.01	5,708,581.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588,047.64	702,457,286.95
减:所得税费用	36,514,774.77	119,622,758.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073,272.87	582,834,528.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073,272.87	582,834,528.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433,807.27	588,256,499.9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465.60	-5,421,971.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995.71	37,207,155.2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995.71	37,276,733.5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714,024.5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714,024.5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995.71	-6,437,291.0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7,995.71	-6,437,291.0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578.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191,268.58	583,417,631.1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551,802.98	588,909,180.7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9,465.60	-5,491,549.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黄晓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治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泽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0,956,952.11	2,659,611,753.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32,987.50	7,853,117.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40,675.29	32,057,41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5,130,614.90	2,699,522,29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7,602,227.11	1,574,100,743.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723,576.60	386,868,912.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898,057.57	154,040,37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22,902.21	239,249,89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9,846,763.49	2,354,259,92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283,851.41	345,262,36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22,002.00	57,092,80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941,53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34,018.76	21,123,110.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97,552.25	78,215,91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062,868.18	111,057,00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8,062,42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	16,609,087.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885.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325,292.18	129,992,977.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827,739.93	-51,777,05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2,86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2,86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500,000.00	52,540,7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	707,59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06,000.00	56,110,81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400,000.00	85,681,492.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3,252,391.49	405,406,812.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2,553.17	14,217,862.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294,944.66	505,306,166.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788,944.66	-449,195,348.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11,933.04	104,655.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920,900.14	-155,605,38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1,754,239.12	1,037,193,14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0,833,338.98	881,587,756.00

公司负责人:黄晓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治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泽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6,174,743.02	1,499,200,21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2,833,901.81	115,561,127.02
应收账款	257,893,753.71	212,658,887.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5,496.18	258,973.92
其他应收款	123,325,738.66	79,579,725.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820,000.00
存货	197,516,841.00	278,742,508.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716.13	206,081.89
流动资产合计	2,028,304,190.51	2,186,207,517.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40,535,326.22	3,944,064,062.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1,044,989.12	167,159,074.92
在建工程	7,517,160.44	11,710,920.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9,859.17	411,724.58
无形资产	16,199,846.36	16,255,443.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3,830.97	4,409,681.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35,400.00	22,093,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4,586,412.28	4,166,104,807.38
资产总计	6,092,890,602.79	6,352,312,324.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5,116,072.38	154,471,468.68
应付账款	166,818,991.18	216,434,909.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29,695.27	2,745,286.21
应付职工薪酬	20,298,459.22	24,671,291.66
应交税费	21,780,159.60	16,321,385.32
其他应付款	8,712,906.25	9,659,263.38
其中:应付利息	2,304,036.08	65,595.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844.75	267,963.1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73,370,128.65	424,871,56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64,407,637.64	256,818,609.2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095.86	135,436.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2,193.93	830,90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002,471.32	111,799,906.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3,055,398.75	369,584,854.62
负债合计	736,425,527.40	794,456,42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2,917,471.00	1,535,743,492.00
其他权益工具	54,421,472.66	54,445,451.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9,848,498.07	1,096,884,237.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4,034,631.88	664,034,631.88
未分配利润	2,005,243,001.78	2,206,748,089.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56,465,075.39	5,557,855,90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92,890,602.79	6,352,312,324.64

公司负责人:黄晓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治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泽娴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收入	1,163,224,508.01	1,258,713,685.20
减:营业成本	840,906,680.74	938,881,225.67
税金及附加	7,778,603.58	7,431,363.82
销售费用	25,600,053.42	27,506,912.19
管理费用	51,075,684.64	55,950,572.08
研发费用	42,365,293.94	42,807,040.10
财务费用	-4,931,463.09	3,740,795.61
其中:利息费用	9,954,763.48	9,799,734.84
利息收入	12,922,895.99	6,431,382.49
加:其他收益	1,873,794.10	2,694,004.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393,903.40	571,619,354.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480,276.38	302,458,704.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26,617.21	-2,622,93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72,989.01	-3,321,197.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10,962.51	2,883,223.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3,608,708.57	753,648,228.51
加:营业外收入	103,909.56	67,631.19
减:营业外支出	2,733,259.48	5,532,859.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0,979,358.65	748,183,000.56
减:所得税费用	11,395,307.35	91,724,93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584,051.30	656,458,070.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584,051.30	656,458,070.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9,584,051.30	656,458,070.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晓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治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泽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5,276,009.85	1,397,639,179.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16,474.50	9,653,51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992,484.35	1,407,292,69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9,895,601.13	889,958,254.6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071,629.79	85,222,60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430,603.79	25,188,67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69,419.70	84,932,10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167,254.41	1,085,301,64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25,229.94	321,991,057.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39,731.12	39,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9,907,768.66	266,073,31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53,968.13	4,280,387.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201,467.91	310,253,70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439,700.02	32,521,75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262,424.00	126,587,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02,124.02	159,109,25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499,343.89	151,144,450.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48,670.21	27,139,584.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48,670.21	27,139,58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1,089,138.90	400,323,597.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29,433.55	13,347,21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118,572.45	413,670,815.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369,902.24	-386,531,230.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9,858.57	-167,714.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025,469.84	86,436,56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9,200,212.86	266,409,78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6,174,743.02	352,846,350.86

公司负责人:黄晓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治军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泽娴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58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7日以电话、短信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晓佳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1.73%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以人民币1,12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煦阳(汕头)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煦阳创投")。

因煦阳创投的合伙人中,包括公司董事兼集团总裁王培玉先生、公司董事兼集团财务总监李治军先生、公司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秋天先生,因此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

煦阳创投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培玉	普通合伙人	300.00	26.6667%	货币
2	李治军	有限合伙人	150.00	13.3333%	货币
3	秋天	有限合伙人	150.00	13.3333%	货币
4	李路	有限合伙人	150.00	13.3333%	货币
5	张羽标	有限合伙人	375.00	33.3333%	货币
合计		/	1,125.00	100.0000%	/

为提高股权转让的办理效率,拟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委派专人办理与上述股权转让相关的审批、登记等手续。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王培玉、李治军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已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表示同意。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决定于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在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公司E区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将另行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59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惠平主持。

经全体与会监事讨论和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4、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60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瑞科技")拟与煦阳(汕头)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煦阳创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拟由鑫瑞科技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以人民币1,12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煦阳创投。

●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直接持有博盛新材料47.2135%股权,全资子公司鑫瑞科技持有博盛新材料1.73%股权,合计持有博盛新材料48.9435%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鑫瑞科技不再持有博盛新材料股权,公司对博盛新材料的合计持股比例变更为47.213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方煦阳创投的部分合伙人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故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双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的约定完成股权交割、款项交割事项后方能正式完成,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本次股权转让涉及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股权转让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鑫瑞科技拟与煦阳创投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拟由鑫瑞科技将其持有的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以人民币1,12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煦阳创投。

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直接持有博盛新材料47.2135%股权,全资子公司鑫瑞科技持有博盛新材料1.73%股权,合计持有博盛新材料48.9435%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鑫瑞科技不再持有博盛新材料股权,公司对博盛新材料的合计持股比例变更为47.2135%。

(二)本次交易系为了实现公司与核心管理层以及博盛新材料主要经营管理负责人的深度绑定,进一步加快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实现博盛新材料的提速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本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公司全资子公司鑫瑞科技拟将其持有的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以人民币1,12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煦阳创投。

关联董事王培玉、李治军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双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的约定办理股权交割、款项交割后方能正式完成。

(五)除本次股权转让涉及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股权转让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方煦阳创投的合伙人包括公司董事兼集团总裁王培玉、公司董事兼集团财务总监李治军、公司集团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秋天,故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名称:煦阳(汕头)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MAC0PNGMXH;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2年10月25日;

注册地:广东省汕头市;

住所:汕头市金平区大学路118号之二办公室323号之四;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培玉;

出资额:1,12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占认缴出资总额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培玉	普通合伙人	300.00	26.6667%	货币
2	李治军	有限合伙人	150.00	13.3333%	货币
3	秋天	有限合伙人	150.00	13.3333%	货币
4	李路	有限合伙人	150.00	13.3333%	货币
5	张羽标	有限合伙人	375.00	33.3333%	货币
合计		/	1,125.00	100.0000%	/

2、煦阳创投成立于2022年10月,尚无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报表,其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煦阳创投的合伙人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层以及博盛新材料主要经营管理负责人,根据其薪资收入情况,其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3、除上述关联关系外,煦阳创投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类别为出售资产,交易标的为鑫瑞科技持有的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交易标的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博盛新材料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697035W;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12月30日;

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三联社区和平东路98号金銮国际商务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王培玉;

注册资本:12,952.319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电池材料、隔膜材料、特种高分子膜、导热材料、隔热材料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塑胶材料的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机电一体化产品、自动化设备的研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6,115.2397	47.2135%
2	顾军	3,315.4305	25.5972%
3	深圳市博睿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30.0000	7.1802%
4	陈燕	564.7212	4.3600%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双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4.2831	4.1250%
6	深圳市博昱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88.5695	3.0000%
7	曾斌	352.0000	2.7177%
8	熊杰	352.0000	2.7177%
9	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24.0752	1.7300%
10	樊华	176.0000	1.3588%
合计		12,952.3192	100.0000%

博盛新材料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

4、博盛新材料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4,346.47	36,959.83
负债总额	9,659.88	15,663.58
净资产	14,686.05	21,296.03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4,220.71	6,128.28
净利润	-2,404.38	538.85

注:博盛新材料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标的公司最近12个月内资产评估、增资、减资及改制情况:

(1)2022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鑫瑞科技与博盛新材料及其他方共同签署《关于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由鑫瑞科技以人民币5,000万元的价格认缴博盛新材料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79.3599万元并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对博盛新材料进行投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博盛新材料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872.9593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2,952.3192万元。

(2)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博盛新材料16.5%股权时,由评估机构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转让的博盛新材料16.5%股权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3月31日,拟转让股权对应评估值为人民币6,485.57745万元。

四、关联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2022年10月,公司与博盛新材料股东钱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钱超以12,475.7555万元的价格将持有博盛新材料19.19347%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该次股权转让对应博盛新材料100%股权的估值为人民币65,000.00万元。以上述股权转让对应的博盛新材料估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博盛新材料1.73%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124.50万元。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标的公司最近一次股权转让对应的估值为基础,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合理的原则,符合市场价格,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股权转让协议书》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股权转让协议书》主要条款

1、协议双方

(1)转让方(甲方):广东鑫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受让方(乙方):煦阳(汕头)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权转让的价格、期限及方式

(1)甲方占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根据博盛新材料章程的规定,甲方认缴博盛新材料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现甲方将其占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以人民币1,124.50万元转让给乙方。

(2)乙方应于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2022年12月31日前,按第1条款规定的货币和金额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付清给甲方。

3、甲方保证对其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设置质押,并免遭受第三人追索,否则应由甲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双方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后,乙方按博盛新材料之《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享有博盛新材料之股东权利及履行股东义务,甲方不再享有博盛新材料股东权利并不再履行股东义务。

4、有关公司盈亏(含债权、债务)的分担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按股权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5、税费

因本次股权转让应缴纳的各项税费,由双方按照国家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6、违约责任

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价款,每逾期一天,应支付逾期部分总价款日万分之零点五的逾期违约金。如因一方不配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导致本协议生效之日起20日内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每逾期一天,该方应支付总价款日万分之零点五的违约金。

7、纠纷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原告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8、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股权转让协议书》履约安排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的约定,煦阳创投应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2022年12月31日前,将受让鑫瑞科技持有的博盛新材料1.73%股权的对价款人民币1,124.50万元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付清给鑫瑞科技。

煦阳创投的合伙人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层以及博盛新材料主要经营管理负责人,根据其薪资收入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其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公司收回股权转让对价款不存在风险。

六、本次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为了实现公司与核心管理层以及博盛新材料主要经营管理负责人的深度绑定,进一步加快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实现博盛新材料的提速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交易以博盛新材料最近一次股权转让对应的估值为基础,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合理的原则,符合市场价格,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博盛新材料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等相关安排,预计亦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七、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本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安排,公司全资子公司鑫瑞科技拟将其持有的博盛新材料1.73%的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224.0752万元)以人民币1,124.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煦阳创投。

关联董事王培玉、李治军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声明如下:

通过对《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所述关联交易事项及关联方的核查,我们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未来持续发展,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以博盛新材料最近一次股权转让对应的估值为基础,有利于公司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同意按照相关审议程序,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

该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基于进一步加快公司战略转型的实施,以及实现公司与核心管理层以及博盛新材料主要经营管理负责人的深度绑定,有利于公司及博盛新材料未来持续发展,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股权转让价格以博盛新材料最近一次股权转让对应的估值为基础,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生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在此次董事会会议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证监会、上交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同意《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实际出席3人。

本次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委员李治军回避表决。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股权转让价格以标的公司最近一次股权转让对应的估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五)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以下核查意见:经核查,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股权转让对应的标的公司估值与其2022年10月最后一次股权转让对应的估值相同,且不低于2022年8月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标的公司股权对应的估值,系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交易无异议。

(六)《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八、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股权转让涉及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及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股权转让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九、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双方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书》的约定完成股权交割、款项交割事项后方能正式完成,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声明;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核意见;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6、鑫瑞科技与煦阳创投拟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61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上述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次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次现金管理的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本次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1号)文件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1,320,132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6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9,999,999.92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9,861,657.37元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0,138,342.55元。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0月13日出具了苏亚验[2021]2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湖南福瑞印刷有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收购首键药包75%股权项目	13,500.00	13,500.00
2	收购华健药包70%股权项目	11,025.00	11,025.00
3	湖南福瑞高端包装印刷智能工厂技改搬迁建设项目	73,016.13	73,016.13
4	东风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2,744.22	12,744.22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1,714.65	11,714.65
	合计	122,000.00	122,000.00

截至2022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41号)。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将会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相应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三)投资资金额度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源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六)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有关进展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的可能。因此,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把关,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且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通过上述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决策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2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1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园工业城公司E区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1月15日

至2022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的临2022-058号公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10月31日披露。上述公告及披露信息指定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王培玉先生、李治军先生、秋天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15	东风股份	2022/1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时间:

2022年11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会议登记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3、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11月8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联系人:秋天、黄隆宇;

4、联系电话:(0754)-88118555;传真:(0754)-88118494。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1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